

##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4年度立信共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收费总额为8.54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3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人民币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 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 时间
项目合伙人	禹正凡	2004年	2004年	2011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旭	2022年	2019年	2022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军	1999年	2008年	2019年	2023年

###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禹正凡，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4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审计或复核工作，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2011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马旭，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项目经理。2019年起至今在立信从事审计工作。长期从事财务会计、审计工作，拥有5年以上的审计行业经历，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陈军，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自1999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审计或复核工作，2019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纪律处分的记录。

### （三）审计计费

2024年度审计费用总计95万元（含税），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2025年度将按照立信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立信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期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及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 日